

秘書處覆簽

查所呈議決辦法，關於勞工行政及勞工周作事宜，由武昌漢陽兩縣政府移交市政當局管理，至商業行政及商業團體事項，概由廳簽呈省府核示，暫由武昌漢陽兩縣政府管理，僅將省令勞工問題，告一解決，對於商業行政等項之管理問題，既無省令之決議，亦無研討的意見，統制呈府核示，似對於本府前批所謂詳細研究者，未甚注意，止此等重要事項之令，商會及市政當局及武昌縣政府，均派代表出席，亦殊非宜，擬仍交廳轉由廳函江西建設廳查